

中国建筑业协会

关于商请提供建筑业有关民营企业和企业家人情况的函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建筑业协会（联合会、施工行业协会），
有关行业建设协会：

受国家发展改革委民营经济发展局委托，为分析研判民营经济发展形式，与民营企业常态化开展沟通交流，进一步加深对建筑业有代表性民营企业和企业家的了解，现请各地区建筑业协会、有关行业建设协会提供本地区（行业）建筑业有关民营企业和企业家的情况，请根据工作掌握情况协助提供如下材料：

1、相关民营企业的企业名称、注册地址、法定代表人、主营业务、近三年营业收入等信息（详见附件1）；

2、相关民营企业家的简介或简历（包含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政治面貌、担任企业职务情况、担任企业以外其他职务情况、获得奖励和荣誉情况、主要观点和经营理念等），以及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等信息（详见附件2）。

请于12月6日前，将附件1和附件2的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
jzyxhyfb@163.com；

联系人：王伟，010-68118661，13911199683



附件1:

民营企业信息统计表

序号	企业名称	注册地址	法定代表人	主营业务	近三年营业收入（万元）			备注
					2021年	2022年	2023年	
1								
2								
3								
4								
5								
6								
7								
8								
9								
10								
11								
12								
13								
14								
15								
16								
17								
18								
19								
20								
21								

附件2:

民营企业信息统计表

[illegible]